

# 111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試題

類    科：航運行政  
科    目：航港法規概要  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## 一、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何謂行政處分？（5 分）

(二)試說明行政處分之成立條件。（12 分）

(三)倘若欲撤銷違法或不當原因的行政處分，有那些機關可撤銷原行政處分？（8 分）

## 二、假設國內甲貨櫃船公司正在高雄乙造船廠建造一艘全貨櫃輪，因向丙銀行融資建造而需要設定抵押權，依據船舶登記法之規定，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船舶登記法對於「船舶」之定義為何？船舶法中那個種類的「船舶」不適用船舶登記法？（7 分）

(二)除了抵押權之保存、設定、移轉、變更、限制、處分或消滅之外，依據船舶登記法之規定，還有那些權利也需要登記？（4 分）

(三)該建造中船舶之抵押權登記，應向那個機關申請登記？其申請書應記載那些事項？（14 分）

## 三、依據商港法之規定，試問打撈沉船之相關作業程序及規定為何？（25 分）

## 四、請試述下列名詞之意涵：（每小題 5 分，共 25 分）

(一)海運承攬運送業

(二)國際航運協議

(三)甲級船員

(四)自由港區

(五)自由港區事業